

证券代码: 300158

证券简称: 振东制药

公告编号: 2024-056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 22,174,904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2.16%，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027,494,660 股变更为 1,005,319,756 股。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手续已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完成。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6 日、2024 年 5 月 17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的议案》，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回购公司股份已注销，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就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情况披露如下：

一、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情况

1、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票，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上限为人民币20,000万元，回购下限为人民币10,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71元/股（含本数），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

2、公司于2024年5月6日发布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及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本次回购公司实际回购区间为2024年2月7日至2024年4月26日，符合回购方案中关于回购实施期间的要求。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2,174,9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6%，最高成交价为5.1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24元/股，成交均价4.63元，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102,755,583.53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回购股份注销情况

公司已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就本次股份注销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截至债权申报期届满，公司未收到相关债权人相关申报。

公司已于2024年7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22,174,904股回购股份注销手续,本次注销所回购的股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本次回购股份的注销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符合回购股份注销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027,494,660股减少至1,005,319,756股。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回购注销前		回购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175,217	0.41	4,175,217	0.4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23,319,443	99.59	1,001,144,539	99.58
三、股份总数	1,027,494,660	100.00	1,005,319,756	100.00

四、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对公司的影响及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分布仍然符合上市条件,不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公司后续将根据法律法规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与备案等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6日